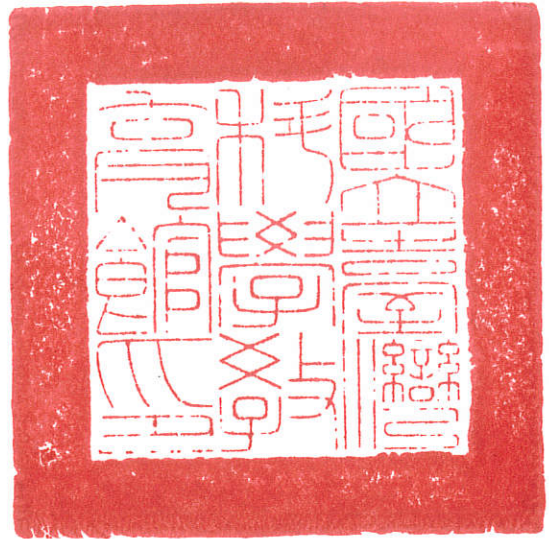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2月13日
發文字號：科實字第10802006311號
附件：中華民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要點



修正「中華民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要點」部分規定，除壹、總則第五條、第六條第(四)款；肆、全國科學展覽會第一條第(四)款、第六條第(三)款1目之(5)、第九條(十三)、(十四)款；陸、附件四之一作品送展表等規定自中華民國一百一十年一月一日生效外，其餘規定自即日生效。附「中華民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要點」

館長陳雪玉